能源与环境 学院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细则

为保证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本着公平公正、科学选拔的原则，特制定本工作细则。

1. 学院计划接收推免生人数

约140名。最终以全国推免系统确认录取数为准。

1. 面试名单确定原则（包括接收跨专业推免的要求）

双一流高校，专业排名前30%；一流学科建设高校或所报专业为国家重点学科，专业排名前20%；

接收少量电气、自动化、计算机、仪器仪表、化工、给水排水类专业推免生。

1. 考核形式及要求

形式：面试（满分150分）

要求：重点考核考生外语口语、听力，专业基础知识，专业知识，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等。如考生在本科期间获得全国学术性比赛奖励等，并提交证书或有关证明材料，面试小组可酌情分。面试成绩中英语听说能力占40分。专业基础知识涉及的课程为专业基础课（大综合），专业知识涉及的课程为专业课。

时间：面试通知预计 8月6日 发布

面试时间预计安排在 8月18日左右，具体时间见面试通知和东南大学能源与环境学院网站通知

地点： 四牌楼 校区

2018年9月视8月份面试情况决定是否进行第二批面试。如进行第二批面试，具体时间待定，见学院网站。

面试合格线： 90 。面试成绩不合格者，不予接受。

**四、申请者在收到学院面试通知后，须按面试通知要求及时在系统中回复“确认参加”或“确认不参加”，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“确认参加”的，将视为放弃面试资格。**

“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网上申请系统”将于2018年6月15日0:00开始开放，请于 2019年8月5日 前登陆“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网上申请系统”进行申请。

五、申请者须在参加面试时向报考学院提交以下纸质材料供审查（**注意：无需提前寄送**）：

 1）**《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》**原件（通过**“东南大学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网上申请系统”**打印）。

 2）大学本科阶段成绩单原件（须加盖学校教务处或学院公章）。

 3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，原件备查。

 4）外语水平证明（如CET-4、CET-6、TOEFL、IELTS等的证书或成绩单复印件），原件备查。

 5）如有校级及以上获奖证书和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，请提供复印件，原件备查。

 6）如申请直接攻读博士学位，还须下载填写《东南大学本科直博研究生申请-考核表》。

六、拟接收原则：

根据各专业招生计划，以面试成绩专业排名为依据。

七、联系人：王沛

联系方式：025-83794251

邮箱：101000423＠seu.edu.cn

八、其他未尽事宜参见学校通知。

九、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

**组长：**肖睿

**副组长：**黄亚继 司风琪

**成员：**傅行军、李舒宏、朱光灿、梁财、许传龙、沈来宏、陈振乾、周克毅、吕剑虹、仲兆平

**秘书：**王沛、陆剑敏、余冉、沈子婧

十、学院面试巡视监督工作小组

**组长：**朱小良

**成员：**唐慕萱、钱华

**联络：**顾晓洁

2018.6.12